

遂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最终责任。

1.2 公司四届十四次董事会及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年度财务报告。

1.3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第二节 公司概况

2.1 公司法定名称

中文全称：遂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遂宁银行

英文全称：SUINING BANK CO., LTD.

英文缩写：SNB

2.2 公司法定代表人：刘彦

2.3 董事会秘书：孟坤

2.4 注册及办公地址：四川省遂宁市国开区明月路 58 号 6 栋 1-2 层、20-24 层

2.4.1 注册登记日期：2008 年 1 月 9 日

2.4.2 注册资本金：人民币叁拾亿零贰佰伍拾捌万壹仟陆佰零玖元整

2.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900673528758Q

2.5.1 金融许可证号：B0317H251090001

2.5.2 邮编及网站：629000 www.snccb.com

2.6 董事会联系方式：电话（传真）0825—2223311

2.6.1 客服电话：9667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及业务数据摘要

3.1 截至报告期末本年度主要利润指标

项 目 (万元)	2021 年度
营业利润	68,733.95
利润总额	68,519.53
净 利 润	51,826.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550.46

3.2 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 目 (万元)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营业利润	68,733.95	55,247.92	60,757.36
利润总额	68,519.53	53,991.15	60,462.01
净 利 润	51,826.75	38,088.39	44,684.89
总 资 产	5,684,305.72	5,006,455.94	4,853,685.03
存款余额	3,859,149.69	3,341,284.08	2,939,466.05
贷款余额	3,025,715.28	2,488,156.61	2,268,433.64
股东权益	544,969.67	511,073.38	491,852.71

第四节 股本、股东及关联交易情况

4.1 股本变动情况表

项 目	年初股本数 (股)	占比 (%)	年末股本数 (股)	占比 (%)
国有股份	54,251,443.31	1.81	54,251,443.31	1.81
法人股份	2,948,330,165.91	98.19	2,948,330,165.91	98.19
股份总数	3,002,581,609.22	100	3,002,581,609.22	100

4.2 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及主要股东情况

股 东 名 称	股 份 数 (股)	占 比 (%)	是否为主要股东
四川城世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48,033,546.48	14.92	是
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	372,009,896.99	12.39	是
遂宁市富邦产业有限公司	344,015,352.64	11.46	是
射洪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22,482,400.00	7.41	是
射洪银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827,021.44	6.76	是
四川远东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425,529.54	6.71	是
四川正典电影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173,604,618.59	5.78	是
遂宁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1,516,575.53	5.71	是
四川圣道贸易有限公司	149,158,068.13	4.97	是
四川鼎信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49,158,068.13	4.97	否
四川鼎富贸易有限公司	148,098,044.37	4.93	是
四川京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47,519,707.37	4.91	是

4.3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认定的关联法人主要为持有公司 5%（含）以上股份及向公司派驻董监人员的股东。截至报告期末，经公司认定的关联股东共 11 家，发生一般关联交易 36 笔 4.79 亿元，董事会审议重大关联交易 7 笔 5.8 亿元。关联交易贷款定价均以信贷工作指引中的定价模型为依据，不优于其他非关联方同类交易定价。全部关联交易

授信余额 12.22 亿元，占资本净额的 20.98%，未超过监管红线 50%；授信余额最大的关联方四川鼎富贸易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1.7 亿元，占资本净额的 2.92%，未超过监管红线 10%；未发现一个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授信余额总数超过公司资本净额 15%的情况。关联交易符合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根据股东关联关系报告反映以及本公司识别，射洪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射洪银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和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互为关联方，其中射洪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和射洪银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遂宁市富邦产业有限公司和四川远东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互为关联方。公司主要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及最终受益人均均为各股东单位的股东。

2021 年关联方重大关联交易情况表

交易日期	关联方名称	企业类型	主营业务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交易金额 (万元)	担保类别	风险状况	交易金额 占上季末 资本净额 比重 (%)
20210201	四川鼎富贸易有限公司	民营	商品批发与零售， 项目投资。	李昕睿	成都市锦江区下南大街 59 号 1 幢 26 楼 3 号	3050	8000	保证	正常	1.45
20210521							9000	保证	正常	1.60
20210719	四川城世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民营	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市政公司公用工程施工、园林古建筑工程施工等；项目投资。	赵骋	遂宁市创新工业园区 南师路	26000	7500	抵押	正常	1.37
20210722							6500	保证	正常	1.19
20210728	四川京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民营	项目投资；商品批发与零售。	曹刚	成都市锦江区总府路 2 号 时代广场 23 楼 C 座	6000	7000	保证	正常	1.28
20210818	遂宁冠利商贸有限公司	民营	销售；建筑工程机械销售及租赁；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	王三泰	遂宁市船山区和平西路 139 号	1200	10000	保证	正常	1.83
20210818	遂宁正茂商贸有限公司	民营	销售；租赁工程机械；市场调查、企业形象策划。	王三泰	遂宁市经开区秀水街 3 号 金海国际 4 栋-1 层 2 号	1000	10000	保证	正常	1.83
合计							58000	-	-	-

4.4 报告期末股东股权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数 (万股)	占比 (%)	已质押的股份 数 (万股)	已质押股权占持 有股权比例 (%)	已质押股权占总股 本股权比例 (%)
四川城世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4803.35	14.92	1900	13.39	0.63
遂宁市富邦产业有限公司	34401.54	11.46	6200	18.02	2.07
四川远东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42.55	6.71	4800	23.83	1.60

注：上述 3 家股东年末质押本公司股权均未超过其持有股权的 50%，根据监管规定，该 3 家股东在公司内不涉及任何权利的限制。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1 董事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止日期	是否领取薪酬	是否持股
刘彦	董事长	男	52	2019年7月至四届董事会届满	是	否
周密	执行董事、行长	男	40	2020年4月至四届董事会届满	是	否
李强	执行董事、副行长	男	45	2019年7月至四届董事会届满	是	否
王辂云	非执行董事、党委书记	男	59	2019年7月至四届董事会届满	是	否
谢俊杰	非执行董事	男	53	2020年4月至四届董事会届满	否	否
杨中淇	非执行董事	男	43	2020年4月至四届董事会届满	否	否
宋国良	非执行董事	男	46	2019年7月至四届董事会届满	否	否
胡柏林	非执行董事	男	46	2019年7月至四届董事会届满	否	否
赵聘	非执行董事	男	59	2020年4月至四届董事会届满	否	否
蒋和胜	独立董事	男	63	2020年4月至四届董事会届满	否	否
向锐	独立董事	男	48	2020年4月至四届董事会届满	否	否
张晓玫	独立董事	女	45	2020年4月至四届董事会届满	否	否

5.2 监事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止日期	是否领取薪酬	是否持股
王展新	监事长	男	46	2019年7月至四届监事会届满	是	否
陈辉蓉	职工监事	女	52	2019年7月至四届监事会届满	是	否
吴娇	职工监事	女	32	2019年7月至四届监事会届满	是	否
曹刚	股东监事	男	40	2019年7月至四届监事会届满	否	否
吴盛	股东监事	男	45	2019年7月至四届监事会届满	否	否
李昕睿	股东监事	男	32	2019年7月至四届监事会届满	否	否
文红星	外部监事	男	54	2019年7月至四届监事会届满	否	否
余梅箭	外部监事	女	46	2019年7月至四届监事会届满	否	否
周刚	外部监事	男	36	2019年7月至四届监事会届满	否	否

5.3 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止日期	是否领取薪酬	是否持股
周密	行长	男	40	2020年5月至四届董事会届满	是	否
宋庆	副行长	女	49	2019年7月至四届董事会届满	是	否
李强	副行长	男	45	2019年7月至四届董事会届满	是	否
陈建全	首席信息官	男	42	2019年7月至四届董事会届满	是	否
孟坤	董事会秘书	男	47	2019年7月至四届董事会届满	是	否
胡红	审计部总经理	女	50	2019年7月至四届董事会届满	是	否
刘春力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女	41	2019年7月至四届董事会届满	是	否

5.4 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员工 867 人，其中男员工 384 人，女员工 483 人。按学历划分，博士学历 6 人，硕士学历 155 人，本科学历 619 人，专科学历 78 人，专科以下学历 9 人。

第六节 公司治理情况

6.1 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三会一层”现代公司治理架构。各治理主体之间权责清晰、各司其职，既协调有序又相互制衡，在银行经营发展中充分发挥各自职能，形成了良好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把党的领导和优化公司治理有机结合，

将党的建设相关内容写进公司章程，由行党委研究决定关系公司改革发展稳定的重大事项，并作为董事会决策的前置程序，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6.2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 3 名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共下设 7 个专委会，3 名独立董事均分别为该 7 个专委会委员，其中独立董事蒋和胜担任董事会超授权审批、关联交易控制两个委员会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向锐担任董事会审计、提名与薪酬两个委员会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张晓玫担任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均出席了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为公司工作时间均超过 25 个工作日。独立董事与公司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投资关系，也不存在密切的经营关系，和公司决策层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能够从专业角度出发，客观公正发表意见，独立行使表决权，对全部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的履行情况均发表了书面独立意见，也能够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诚履职，勤勉尽责，为公司合规运行、稳健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6.3 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 3 名外部监事。外部监事文红星担任监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外部监事余梅箭担任监事会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外部监事周刚担任监督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外部监事均按规定要求出席监事会相关会议，为公司工作时间累计均不少于 15 个工作日。外部监事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规定，忠实勤勉履行监督职责，客观发表意见，独立行使表决权，为公司合规运行、稳健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6.4 组织架构及机构设置情况

公司设立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股东主要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权力，股东大会程序和决议合法有效，代表和保障了全体股东的整体合法权益。

公司设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

工作。截至报告期末，董事会由 12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分别下设战略决策、关联交易控制、风险管理、提名与薪酬、审计、超授权审批、消费者权益保护共 7 个专委会和董事会办公室。

公司设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截至报告期末，监事会由 9 名监事组成，其中外部监事、职工监事、股东监事各 3 名；分别下设监督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监事会办公室。

公司设经营管理层，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行长负责制。截至报告期末，设行长 1 名、副行长 2 名、首席信息官 1 名。下设办公室、公司金融部等 42 个职能管理部门，设立成都分行、绵阳分行、资阳分行、德阳分行、广安分行等 5 家异地分行机构，共 47 个营业网点。

6.5 薪酬管理情况

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负责薪酬管理工作、拟定薪酬方案以及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截至报告期末，该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向锐担任主任委员。报告期内，公司从合规经营、风险管理、经营效益、发展转型、社会责任共五个方面进行了绩效考核，其中合规经营指标得分率 99.47%，风险管理指标得分率 102.39%，经营效益指标得分率 97.05%，发展转型指标得分率 75.21%，社会责任指标得分率 110.5%。公司本年度内实际发放薪酬总额 15880 万元，其中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分别占薪酬总量的 35%、65%；高管、中管以及员工薪酬分别占薪酬总量的 8.48%、21.07%、70.45%。所有人员基本薪酬依据公司薪酬制度核定发放，绩效薪酬依据年度计提方案和考核管理办法等考核后发放。同时根据监管规定，对高管绩效薪酬中的 51%进行延期支付；对中管以及员工中对公司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人员绩效薪酬中的 40.5%进行延期支付。报告期内，公司执行董事（含董事长）、职工监事（含监事长）和高管（含党委书记）12 人共领取薪酬 1338.21 万元。公司中管 104 人共领取薪酬 3323.87 万元。涉及对公司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的 66 人共领取薪酬 2191.09 万元。发放董事津贴 53.94 万元，其中非执行董事 3 人 17.16

万元；独立董事 3 人 36.78 万元。发放监事津贴 16.32 万元，其中股东监事 3 人 7.26 万元；外部监事 3 人 9.06 万元。

第七节 董事会工作报告

年度内，公司董事会在省市银保监管局的监督指导下，在地方党委政府的关心支持下，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持续加强公司治理建设，不断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

7.1 会议召开情况

7.1.1 股东大会。共召开年度会议和临时会议各 1 次，审议通过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财务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关联交易专题报告、风险分析报告，2021 年度经营发展目标、财务预算方案等 13 余项重要议案。历次会议严格执行律师见证制度，并按照监管规定对质押股权超过持有公司股权 50% 的股东四川融诚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和四川永逸装饰有限公司进行表决权限制，做到了流程规范、程序完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7.1.2 董事会。共召开董事会 5 次，审议通过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经营发展目标、制定《遂宁银行内部审计章程》、向遂宁市总工会捐款 900 万元、调整董事会相关委员会组成人员、对董事会超授权审批委员会授权、通过 2021-2025 发展战略规划、2020 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报告等共 39 余项议案。

7.1.3 董事会各专委会。董事会各专委会根据议事规则及年度工作计划分别召开专委会会议，对拟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项进行初审，形成意见或建议后提交董事会审议，确保了董事会的科学决策。

7.2 科学制定年度目标。公司董事会根据最新的经济金融形势并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及工作实际，从总体要求、定量指标、定性指标三方面 24 个维度出发，科学确定 2021 年度经营发展目标。截至年末，资产总额 568.43 亿元，较年初增长 67.78 亿元，增幅 13.54%；负债总额 513.93 亿元，较年初增长 64.39 亿元，增幅 14.32%；所有者权

益 54.50 亿元，较年初增长 3.39 亿元，增幅 6.63%。各项贷款余额 312.89 亿元，较年初新增 54.66 亿元，增幅 21.16%；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38.69 亿元，较年初增加 10.82 亿元，增速 38.81%；各项存款余额 385.91 亿元，较年初增加 51.81 亿元，增幅 15.51%；不良贷款余额 5.97 亿元，不良贷款率 1.91%；拨备覆盖率 165.29%；全年缴纳各项税费 3.37 亿元，实现净利润 5.18 亿元。监管指标全面达标，全年无重大案件责任事故发生。

7.3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坚持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相统一，主动承担社会责任。经四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从 2021 年起连续三年，每年向遂宁市总工会捐赠 300 万元，共计捐赠 900 万元，主要用于遂宁市总工会帮扶资金和送温暖资金。

7.4 合规经营稳健发展。一是兼顾股东短期分红要求与银行长远发展需要，制定稳健的利润分配方案。二是董事会向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需要开展授权管理，明确职责权限，强化统一管理与内部控制，提升风险防范和控制能力。三是董事会及相关专委会按照议事规则及业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超授权业务。年度内，公司董事会超授权审批委员会共审批业务 454 笔 236.64 亿元，其中贷款 421 笔 186.66 亿元，债券投资 28 笔 26.73 亿元。

7.5 战略规划指引方向。在深入总结上一轮战略规划正反两面经验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结合国内最新的经济金融形势及自身经营管理现状，经过召开多次研讨会，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制定《遂宁银行 2021-2025 发展战略规划》，该规划涵盖发展环境、指导方针及原则、主要目标、职能保障、业务协作等内容，旨在为公司指明一条科学、具有自身特色、可实践的发展道路。

7.6 配合监管以查促改。配合监管服从监管，充分认识到监管检查对发展的把脉问诊功效和重要意义，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做好公司治理、薪酬管理、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等 9 方面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有效性现场检查相关工作并及时推进问题整改。整改过程中主动加强与市委市政府、监管部门以及公司股东的沟通汇报，寻求指导与支

持，增强整改合力，切实达到以查促改，以改促发展的目的。

7.7 适时推动薪酬改革。依据国家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制度，结合自身实际，对公司薪酬结构进行了优化调整，构建起以薪级薪档和职级为基础，融激励公平关怀于一体的全新薪酬体系，进一步完善了激励机制，提升了市场竞争力，增强了薪酬与业绩匹配程度，同时彰显了组织温度，更好助推公司高质量发展。

7.8 持续完善制度建设。董事会为建立健全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建设，强化董事考核激励，健全内部审计体系，完善职称管理制度，规范公司治理评估等工作，新增了《遂宁银行董事津贴管理办法》《遂宁银行内部审计章程》《遂宁银行职称管理办法（暂行）》《遂宁银行公司治理评估管理办法（试行）》《遂宁银行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管理办法》《遂宁银行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职业操守和行为守则》等多项制度，同时，根据公司制度建设工作安排，结合最新的监管规定，对董事会架构内 29 项制度进行修订校正与评估，充分提升了制度的规范性与时效性。

7.9 强化管理关联交易。一是将 2020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形成专题报告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获通过。二是要求公司内部人及时真实详尽地报送关联关系名单。三是责成内审部门对 2020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四是在 2020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中对 2020 年度所有重大关联交易进行了逐笔披露。五是结合公司识别以及股东报告等情况，按季更新关联名单。六是按季在关联交易监管系统中报送关联名单、授信明细、用信明细等信息。七是由董事会办公室牵头组织授信审批部等有关部门，适时对全行的关联交易进行检查。八是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审批一般关联交易 36 笔 4.79 亿元，董事会共审议重大关联交易 7 笔 5.8 亿元。

7.10 选优配强董事高管。一是经四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增补独立董事张晓玫为董事会审计、超授权审批、提名与薪酬三个专委会委员，以更好发挥各专委会职能。二是经四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陈建全、戴九洲拟任行长助理，待银保监机构任职资格核准后正式履

职。

7.11 公司治理监管自评。按照四川银保监局《关于转发<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发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监管评估办法（试行）的通知>的通知》要求，就股东治理、董事会治理、监事会和高管层治理、风险内控、关联交易治理、其他利益相关者治理、党的领导以及现代公司治理理念等 39 个评价维度 160 条评价指标的合规性及有效性进行自评，并对查找出的薄弱环节针对性的加以改进。经四川省银保监局复评，公司得分 82.25，评级为 B。

7.12 信息披露应披尽披。严格按照《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遂宁银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相关规定，遵循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原则，规范编制完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于 2021 年 4 月在《遂宁日报》及公司官网进行了披露，方便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查阅。该报告真实、详尽地反映了公司概况、会计数据及业务数据摘要、股东股本及关联交易、董监高和员工情况、公司治理情况等重要事项。同时，还完整披露了年度重大关联交易方面的关联方、交易类型、交易金额及标的，薪酬信息方面的年度薪酬发放方案的制定和备案情况、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员工的具体薪酬信息等内容。

7.13 监管信息保质保量。按照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商业银行股权监管信息系统上线试运行的通知》要求，收集整理股东股权基本信息、股权转让信息、注册资本变更信息、股权质押和冻结变更信息等，于 3 月完成数据报送，按时启用股权监管信息系统，进一步提升股权透明度。

7.14 股东评估动静结合。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从近三年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等方面对主要股东开展年度评估，以动态加静态相结合的方式，实时掌握各主要股东的经营情况，确保其持续符合监管要求的股东资质。

7.15 客观评价董事高管。按照《遂宁银行董事履职评价办法》有关要求，结合董事自评与互评的结果，从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

两方面入手，充分考虑平时的履职态度、履职时间、履职质量等情况，对全体董事开展履职评价。根据《遂宁银行高级管理层成员履职评价办法》相关规定，从存贷结构、利润指标、风险指标等维度对全体高管开展履职评价。经评定，全体董事及高管 2020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7.16 持续提升履职能力。始终将加强学习视为提升决策水平的重要抓手，年度内，不仅组织全体董事集中学习《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同志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银行保险机构声誉风险管理办法（试行）》《陈育林同志在 2021 年四川城商行调研座谈会上的讲话》等文件精神，还组织全体董事参加了四川城商行协会组织的银行业公司治理新规线上培训会。通过各种形式的学习，全体董事工作使命感持续增强，履职能力持续提升。

7.17 有序推进各项工作。一是委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责成审计部完成公司治理情况的专项审计，及时发现并有效整改公司治理中存在的相关问题。二是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及时向监管部门报送四川法人城商行公司治理情况、股东股权质押情况、董事及高管个人及家庭财务稳健情况、股东关联授信情况、机构概览等报表和报告。三是按照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有关要求，于 5 月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填报并公布了最新的企业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企业资产状况等内容，完成了工商信息公示。

第八节 监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紧紧围绕公司的工作重心，认真履行各项监督职责。

8.1 会议召开情况

8.1.1 监事会。共召开监事会 4 次，审议通过监事会工作报告，财务报告，利润分配方案，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

职评价报告，发展战略评估报告等 11 项议案，认真审阅重大经营管理决策、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合规管理、关联交易、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工作报告 28 项。

8.1.2 监事会各专委会。监事会各专委会按照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审议审阅职责范围内的各项议案及报告，年度内，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2 次，审议议案 6 项，审阅相关工作报告 9 项；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2 次，审议议案 3 项，审阅相关工作报告 1 项。

8.2 有序开展履职监督与评价。一是列席董事会、经营管理层会议，持续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成员的履职情况。年度内出席股东大会 2 次，列席董事会 5 次，列席经营管理相关会议 70 余次。二是有序组织开展年度履职评价工作，定性定量结合，依法合规、客观公正地评价董监高履职情况。三是高效开展战略评估监督工作，与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联动，对战略规划制定以来的实施情况及取得成果情况进行了全面梳理，综合评价该规划的及时性、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并对新一轮战略规划的编制提出意见和建议。四是对公司干部员工年度考评工作进行监督，确保考评过程公开、公平、公正。五是通过审阅工作报告、列席会议等方式，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成员落实董事会决议情况、薪酬的合规性合理性等进行持续监督。

8.3 持续强化风险管理监督。一是监督推进风险管理相关科技系统建设，完善机制、优化流程，提升风险管理信息化科技水平。二是列席董事会、经营管理层会议，对重大风险决策、大额授信项目审查审批、风险资产核销流程的合规性合法性进行监督，就风控机制的持续完善提出意见和建议。同时，针对负责公司资产端出口的信贷条线与金融市场条线，通过面谈、晨会提示等方式，要求相关人员正确处理业务发展与风险控制的关系，牢牢守住风险与合规的底线，认真做好贷款“三查”工作，认真做好投资业务的尽调与风控工作，切实做到“存量业务降风险、新增业务零风险”。三是坚持风控优先，关注重点风险，就公司面临的区域性、行业性、政策性风险积极与经营

管理层沟通探讨，及时给予风险提示。四是监督推进风险资产核销工作，做实发展基础，增强抗风险能力。五是高度关注信息科技风险、声誉风险等各类风险，要求干部员工强化风险责任意识，有效防范各类风险。

8.4 稳步推进内部控制监督。一是持续监督推进制度体系流程优化工作，根据新的监管规定及要求，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二是持续监督推进新机房基础设施建设、新数据中心机房 IT 设备集成项目等重要信息科技系统的建设与投产工作。三是监督指导合规、内审部门有效开展内控监督检查工作，听取相关工作报告，监督跟进案件风险等专项治理工作，深入了解内控现状。四是高度重视反洗钱工作，要求加强制度建设，督促开展反洗钱检查，列席经营管理层会议，要求认真落实监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对潜在风险进行有效排查和整改。五是持续监督推进合规文化建设工作，监督落实“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自查自纠，推进重点薄弱环节专项排查工作，多措并举在全行范围内营造良好的合规文化氛围。

8.5 审慎开展财务管理监督。一是监督推进新金融工具准则系统建设，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已完成业务需求、数据需求分析、基础数据处理、减估值计量计算等功能开发。二是对外部审计工作进行监督，确保外审工作独立有效开展。三是审慎审议定期财务报告，确保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反应公司的经营情况及成果，年度预算能够紧紧围绕经营目标制定。四是对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合规性、合理性进行审议，并发表书面意见。五是列席董事会、经营管理层会议对重大财务决策、大宗物品招标采购、资产处置、大额资金支付等重要财务事项的合规性合理性进行监督。六是强化财经纪律监督，监督指导审计部开展离任干部的经济责任审计，要求干部员工严守财务管理制度规章，依法合规开展工作。

8.6 优化监事会自身建设。一是修订完善监事会制度，为监事会工作开展提供制度保障。监事会相关制度的修订已顺利完成，并经四届八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二是加强政策理论和经济金融知识学

习，持续提升监事政治水平、专业能力。组织监事参加城商行协会组织的公司治理新规线上培训，对《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银行保险机构大股东行为监管办法（试行）》和《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监管新规进行专题学习，进一步掌握新规要求，把握公司治理发展动向；通过微信群等现代通讯方式不定期分享最新经济金融政策、监管规章等内容，持续提升监事的履职能力。

第九节 风险管理情况

9.1 风险管理策略

9.1.1 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的监控能力。公司董事会承担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决定公司整体风险战略、风险管理政策、风险限额和重大风险管理制度，通过董事会超授权审批委员会、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等审议监督经营层上报的各项风险相关事项，以有效防控风险。高级管理层根据董事会授权履行风险管理职责，执行董事会制定的风险战略，落实风险管理政策，制定覆盖全部业务和管理环节的风险管理制度和程序，通过风险管理委员会、贷款审查委员会等风险相关控制委员会进行风险决策，并通过前台业务部门、分支机构，风险管理部门、合规管理部门及业务管理部门，审计部门等“风险管理三道防线”进行风险防控，从而对公司全面风险进行有效防范和控制。

9.1.2 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公司建立了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立健全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声誉风险、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战略风险、国别风险等九大风险管理制度、流程体系，同时将法律风险、洗钱风险、客户信息安全风险、外包风险、表外业务风险、智慧金融业务风险、大额风险暴露等纳入统一管理。优化了风险管理“三道防线”管理工作，公司业务部门、各分支机构共同构成风险管理“第一道防线”，处于业务流程的最前端，直接面对市场和客户，承担业务发展职能和直接管理风险的第一

责任；风险管理部牵头组织全面风险管理工作，与合规管理部门及各条线管理部门共同构成第二道防线，实施监督管理，持续督导各专项风险管理工作，定期不定期进行监督、检查，并及时向高级管理层、监事会、董事会报告；审计部独立于一、二道防线，为公司风险管理的“第三道防线”，直接对董事会负责，主要负责一、二道防线风险管理情况的审计工作。“三道防线”各司其职、协同运转，对公司全面风险有条不紊的进行管理。

9.1.3 内部控制和全面审计

主要监管指标表

项 目	标准值	2021 年
资本充足率	≥10.5%	14.3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13.34%
流动性比例	≥25%	59.57%
调整后存贷比	≤75%	75.28%
不良贷款比例(五级)	≤5%	1.91%
最大单一客户贷款比例	≤10%	8.59%
全部关联度	≤50%	20.98%
资产利润率	≥0.6%	0.97%
资本利润率	≥11%	9.68%
拨备覆盖率	≥150%	165.29%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100%	285.48%

注：表内数据来源于银保监非现场监管报表（1104 报表）。

9.2 信用风险管理

贷款五级分类表

五级分类	2021 年末余额（万元）	较上年增减（万元）	占比（%）
正常类	3,008,555.38	520,199.45	96.15%
关注类	60,670.99	18,293.93	1.94%
次级类	26,293.82	25,168.83	0.84%
可疑类	24,113.90	-22,639.16	0.77%
损失类	9,262.31	5,529.48	0.30%
合 计	3,128,896.40	54,552.53	100.00%

公司形成全面的信用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体系，建立了完善的信贷资产“三查”制度、资产质量监测机制、信用风险指标监测及控制机制、风险预警机制、不良资产清收保全机制等。加强了信用风险信息支撑，持续优化信贷风险管理系统、客户风险预警系统、EAST 及 MAST 监管系统等系统功能，提升信用风险管理水平。持续落实疫情防控政策，支持实体企业复工复产；持续优化信贷资产结构，严格把控信贷投向；提高拨备水平，加大呆账核销力度；加强风险资产团队建设，优化风险资产处置流程，提高处置效率。报告期内，公

司信用风险总体可控。

9.3 市场风险及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自营投资资产规模 191.99 亿元（其中同业资产含同业存单 152.16 亿元）；同业负债（不含同业存单）规模为 62.4 亿元，占总负债 12.31%。年内发行同业存单余额 26.93 亿元。外汇风险敞口头寸折合人民币 0.24 亿元，累计外汇敞口头寸比例 0.41%。交易账簿资产 71.75 亿元，银行账簿利率敏感性资产 469.1 亿元，银行账簿利率敏感性负债 493.4 亿元，通过设定利率情景冲击，经济价值变动处于合理区间之内，风险可控。报告期内，公司市场风险监管指标均满足监管要求，自营投资资产（含同业存单）、结售汇头寸均未触及止损限额，未超过头寸限额。公司建立市场风险管理前、中、后台分离机制，通过资金管理系统进行控制；完善投资管理流程，加强自营投资投前、投中、投后管理；完善监督、检查、审计等机制，加强金融市场业务监督检查及问责力度；持续按照流动性新规、大额风险暴露新规、资管新规等进行业务规范，持续符合监管要求，市场风险总体可控。

9.4 流动性风险管理

项 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比年初增减
调整后存贷比	75.28%	73.16%	2.12 个百分点
流动性比例	59.57%	52.41%	7.16 个百分点
流动性缺口率	54.21%	52.30%	1.91 个百分点
核心负债依存度	62%	66.52%	-4.52 个百分点
超额备付金率	3.75%	6.10%	-2.35 个百分点
资本充足率	14.3%	16.47%	-2.17 个百分点
核心资本充足率	13.34%	15.36%	-2.02 个百分点
拨备覆盖率	165.29%	174.15%	-8.86 个百分点
贷款拨备比率	3.15%	3.48%	-0.33 个百分点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285.48%	263.27%	22.21 个百分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各项流动性指标持续满足监管要求，各项指标整体较为稳定，部分指标稍有弱化，主要因公司报告期内加大了不良核销力度（核销 2.14 亿元），同时持续优化资产负债业务结构，提高运营效率所致。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流动性压力测试机制，通过单一敏感性和综合情景压力测试两种手段，在选定的风险因素及假设条件下进行测试，同时结合宏观经济环境和公司各阶段业务发展特点引入新的敏感性因素，调整压力测试情景，提高测试频率，加大测试力度。从全年的测试结果整体来看，随着压力的增强，各项指标呈现逐

步下降的趋势。压力条件下，各项指标表现较好，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较充足，缓释措施有效。同时，公司建立了流动性风险管理系统、头寸管理系统，持续强化流动性监测、管理水平；加强主动负债管理能力，拓展稳定资金来源渠道，增强存款稳定性；强化每日头寸监测管理；健全考核指标，强化 FTP、绿色存款、日均存款考核力度。流动性风险总体可控。

9.5 操作风险管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人防、物防、技防、消防全面推进，严格落实“一把手”负责制和“一票否决制”，持续开展三年合规文化建设、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实现全行联网监控中心监测，重点从全面制度流程体系建设、员工培训教育、案件警示教育、员工行为管理、现场非现场监督检查、系统建设运维、柜面业务操作合规管理、案件防控、营业场所安全保卫、反洗钱管理、征信管理、印章管理等方面持续加强操作风险管理。实现全年安全平稳运行，实现案防、安保“双零”目标，操作风险总体管控较好。

9.6 表外风险管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承兑汇票余额为 43.99 亿元，委托贷款 6.61 亿元，垫款 0.15 亿元，风险总体可控。

9.7 信息科技风险及业务连续性管理。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信息科技投入力度，优化信息科技组织架构，健全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进一步提升信息科技风险三道防线管理合力。持续扩大基础平台、渠道服务、业务处理、内部支持等应用系统规模。加强新核心系统建设，对外围系统和渠道资源进行统一规划与整合。加强新数据中心建设，提高风险管理、业务发展科技支撑、数据支撑能力，助力业务创新和金融服务。持续加强信息科技人才建设，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信息科技部门共有员工 43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5%，人员配置符合监管要求。持续加强信息科技风险日常管理工作，优化信息科技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机制；持续监测关键风险指标，及时发布风险提示及整改要求，强化问题整改。结合监管要求及同业警示强化自查工作，重点覆盖信息系统运维、网络信息安全、开发测试管理、外包及供应链风险等关键领域。有序开展业务连续性风险专项整治工

作，搭建科学业务影响分析、风险评估方法论，完善管理体系、应急体系。强化应急演练，有效完成重要业务系统跨站切换、数据中心电力、消防应急等演练工作。加强信息科技风险及业务连续性培训力度，提升业务部门、科技部门及后勤保障部门业务连续性管理意识及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信息系统安全、稳健持续运行，信息科技风险敞口持续收敛，整体可控。

9.8 声誉风险管理。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声誉风险管控力度，建立 7*24 小时大数据舆情监测系统，持续强化网络舆情监测预警力度。持续落实新闻发言人制度、每日舆情监测机制、网评舆论正向导向机制、线下舆情沟通对话机制等工作，及时妥善应对、处理各种舆情状况。建立健全与政府部门、监管部门的舆情处置汇报联动机制，提高沟通、解决问题效率。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舆情风险事件，声誉风险整体可控。

9.9 其他风险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在战略风险管理方面制定了《遂宁银行 2021-2025 年发展战略规划》，该规划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未来 5 年经营发展、全面风险管理等各方面进行了整体规划和路径设计，以“高质量发展”为理念，稳健经营，有序发展，同时将防范战略风险纳入战略规划建设中，整体风险可控。国别风险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国际业务管理制度体系，风险可控。

9.10 负债质量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监管政策要求，在原有风险管理的基础上，从组织架构、管理制度、内部控制、业务创新、绩效考核、内部审计、报告制度、信息披露、信息系统建设等九个板块建立起了更为完备的负债质量管理体系，并建立了相应管理制度、稳健的发展策略和设置了各项量化管理指标。同时按照“六性”原则，持续完善负债质量管理体系，推动负债管理“以质取胜”，为业务的稳步扩张打下坚实基础。

第十节 社会责任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相统一，在做好经营发展工作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不断完善服务，全力保护消费者权益，大力支持小微企业发展，深入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10.1 服务立行，树立优质品牌形象。一是践行以客户为中心的发展理念，积极推进服务升级。新设绵阳剑南路支行，重装射洪新阳街支行，搬迁绵阳分行、射洪广寒路支行、总行营业部高新支行，公司营业网点已达 47 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加大了智能柜员机、刷脸付终端等智能设备的投放，强化了“手机号码支付”的应用推广，大大提升了客户体验。二是强化品牌建设，提升品牌美誉度和影响力。组织开展了“小小银行家”少儿财商公益讲堂，青少年金融知识主题宣教、“节能降碳、绿色发展”主题骑行宣传、重阳节社区敬老公益行等活动，持续加强媒体宣传，多篇新闻报道得到中省市多家媒体关注转载。年度内，相继获评 2021（第十届）中小银行发展高峰论坛“最具社会责任中小银行”、四川省银行业协会“年度最佳抗疫贡献奖”、四川省扶贫基金会“社会扶贫突出贡献奖”等多项殊荣。三是主动做好疫情防控，积极主动向实体企业减费让利。截至本年末，对 1278 余笔累计金额超过 105.18 亿元的信贷业务进行续贷，以减缓客户资金压力，其中无还本续贷业务 397 笔 15.27 亿元；收回再贷 881 笔 89.91 亿元。展期 65 笔 10.24 亿元，同时对 434 笔 60.37 亿元贷款进行临时性延期付本。全年累计减免抵质押物评估费 170.30 万元，减免抵押登记费 17.05 万元，减免利息、罚息、复息等合计 2748.67 万元。四是助力乡村振兴，积极履行社会责任。2021 年持续积极响应国家“建设美丽乡村，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民生政策，为遂宁市各区县内 851 户企业和居民提供贷款支持 47.70 亿元，支持了县域经济和实体企业的发展壮大。通过派遣驻村干部、组织金融宣教等多种方式，充实村“两委”力量，助力乡村振兴。此外，还积极开展扶老助孤、关爱留守儿童、困难职工援助、支持创业就业等公益活动，全年累计捐献各项公益资金 305.4 万元。五是深入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的实践活动，联合遂宁市总工会开展了“工会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建设工作。

利用临街靠路、交通方便、相对宽敞的网点场所，在遂宁城区新增了6个服务站点，分别位于金龙支行、船山支行、河东支行、栖霞路支行、公园西路支行和仁里镇支行。站点有效解决户外劳动者临时休息、就餐饮水等实际问题，小小站点彰显社会大爱，使广大户外劳动者真正体会到工会“家”的温暖。

10.2 提升消保温度，诠释责任担当。一是进一步完善全行消保制度，夯实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基础。修订完善了《遂宁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基本制度》《遂宁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考核评价管理办法》《遂宁银行消费者投诉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建立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基本制度1个以及管理办法9个。二是妥善处理投诉事件，全面推进金融消费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截至本年末，公司共受理来自政府热线12345、遂宁银保监分局、人行遂宁市中心支行转投诉以及公司客服中心电话96677等非现场投诉141起。客户投诉反映问题主要集中在个人账户开户、银行卡使用、管理制度与业务流程及服务质量等方面，均是出于客户对银行业务制度流程不理解、对银行服务方式的调整不理解、对银行柜面服务态度不满意等造成的误解，公司消保部门经过举事实、讲道理、耐心解释，最终都取得了客户谅解，所有投诉均已妥善处理。三是高度重视金融消费者教育工作，面向社会公众打造金融知识宣传教育基地，自本年6月正式启用以来，共开展专项活动5次，接受调研3次，相关受众已达600余人次。以3·15消费者权益日等为宣传契机，紧密围绕多种宣传主题，广泛而持续地开展了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线上、线下宣传教育活动共136次，发放宣传资料32700余份，活动触达约36800人次；发布原创宣传教育信息18条，阅读量达19230次。其中，开展以老年人群体为主要对象的宣传活动18次，以学生群体为主要对象的宣传活动20次，活动触达约8900人次，积极联系遂宁电视台、遂宁日报、四川经济网、四川县域经济网等主流媒体，报道金融知识宣教工作相关情况，扩大金融知识宣传影响力，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公司在各类层次丰富、形式新颖的宣教活动中脱颖而出，在2021年四川银行业

金融知识宣传普及活动评优中荣获“创新特色奖”。四是推进消保审核工作，充分发挥消保部门在产品研发、服务提升上的支持作用，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对产品的服务规则、营销广告设计、对客户服务协议、短信提示内容等进行了消保审核，累计提出修改意见百余条。通过审核确保了表述明晰，从根源上避免客户产生误解，保障了金融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五是加大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监督力度，公司消保部门牵头完成了全部分支机构的消保工作情况检查，检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制度建设、投诉资料保管、金融知识宣教、消保培训等，针对发现问题逐一督促、落实整改，以查促改的同时提升了各部门及分支机构对消保审查工作的责任感。六是紧跟监管政策指向，加强消费者金融信息保护工作。公司消保部门牵头对金融信息保护制度落实情况进行自查。通过自查，公司各业务条线和相关管理部门基本能按规定履行消费者金融信息保护工作，未发现违规收集、使用消费者金融信息和故意泄露消费者金融信息、倒卖消费者金融信息的情况。

10.3 切实加强服务，助力小微企业持续健康发展。公司始终坚持以服务小微企业，支持实体经济健康发展，拓宽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覆盖面为工作目标，积极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小微金融服务，不断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质效。报告期内，积极推动普惠金融业务高质量发展，普惠领域内各项贷款实现全面增长，完成银保监会普惠小微“两增”和普惠涉农“一个不低于”目标，共设置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机构 47 个，其中特色小微支行 1 个；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单户授信总额 1000 万元及以下）余额 38.6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8.81%，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15.89 个百分点；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客户户数 2379 户，较上年同期增加 44 户；全年新投放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 33.28 亿元，加权平均利率为 6.27%，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38 个 BP。普惠型涉农贷款余额为 12.56 亿元，较年初增加 5.94 亿元，增幅 89.76%。

10.4 深耕绿色金融，建立长效发展机制。公司持续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加大对绿色经济、低碳经济、循环经济的支持，防范环境和社会风险，提升自身的环境

和社会表现，并以此优化信贷结构，提高服务水平，多角度、全方位发展绿色金融。一是完善绿色金融治理体系，制定《遂宁银行绿色信贷战略规划》，设定绿色金融短期与中长期发展目标，明确各相关部门的职责与权限。二是健全绿色金融管理机制，形成完善的绿色金融相关制度体系，制定并持续完善《遂宁银行绿色信贷管理办法(试行)》《遂宁银行绿色信贷客户授信管理办法(试行)》《遂宁银行信贷业务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度，明确业务类型、规范业务流程、强化风险管理。三是实行差异化信贷政策，信贷投放在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原则下倾斜绿色金融业务，简化贷款申请、审查审批流程，提高业务办理效率，加大绿色金融信贷投放力度，着力推动绿色融资成本压降。四是推动产品及服务全面创新，报告期内，公司定期管理存量客户，明确客户需求，积极拓展绿色金融业务，未对涉及重大环境与社会风险影响的项目进行授信。截至年末，公司绿色贷款规模 1.77 亿元，较年初增长 26.43%，购买绿色债券 1.8 亿元。五是持续强化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健全流程细节，进行风险识别、防范和处理，做好风险防控工作。今后公司将更加积极响应国家绿色发展战略，加快绿色金融战略布局、持续加大绿色金融支持力度、提高绿色信贷占比优化信贷质量，切实落实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部署，助力经济社会实现高质量发展。

第十一节 重大事项

11.1 注册资本及股权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注册资本无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四川融诚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购得股东四川永逸装饰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 1450.489932 万股(占比 0.48%)。转让实施后，四川融诚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持有股份由 1541.883126 万股增加至 2992.373058 万股，占比由 0.51%增加至 0.99%；四川永逸装饰有限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11.2 分立、合并、收购和重大投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分立、合并、收购和重大投资事项。

11.3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重大案件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和重大案件。

11.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变化。

11.4.1 经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周密辞去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委会职务。

11.4.2 经公司于2022年1月20日召开四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同意周密辞去行长职务，由副行长李强代为履行行长职责，期限6个月；由首席信息官、拟任行长助理陈建全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限6个月。

11.5 其他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经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复同意绵阳涪城剑南路支行开业。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12.1 审计意见

公司2021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D30002号）。

12.2 财务报表（详见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12.3 财务报表附注详见公司官网。

遂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